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《化妆品检查管理办法》的公告（2024年第52号）

　为加强化妆品监督管理，规范化妆品检查工作，根据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《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》《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规、规章，国家药监局组织制定了《化妆品检查管理办法》，现予公布，自2024年11月1日起施行。

　　特此公告。

　　附件：化妆品检查管理办法

　　国家药监局

　　2024年4月26日

[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2024年第52号公告附件.docx](https://www.nmpa.gov.cn/directory/web/nmpa/images/1714375688977078398.docx)